疫情防控监控改造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苏州市，太仓市

招标编号： JSZH-TCCG-2021055-1

一、招标条件

本疫情防控监控改造项目（第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0万元，招标人为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疫情防控相关监控改造所需设备及安装调试。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疫情防控监控改造项目（第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有港口监控设备安装施工经验，并提供1个10万元及以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如合同复印件等；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1年09月14日08时30分到2021年09月20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1、时间：2021年09月14日至2021年09月20日每天上午8：30 至11：30，下午13：30 至17：30 整（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出售（截止时间以我公司邮箱收到时间为准，请报名申请人注意提前发送）。2、方式：电子邮箱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以下有效公司材料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邮件标题“XX公司-招标项目名称的报名申请资料”，发送至电子邮箱：jszh\_tc@163.com，未按以上要求提供资料的投标申请人，不予出售招标文件）。2.1 《营业执照》副本；2.2 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若有授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代理人（若有授权）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的联系电话；2.3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3、售价：300元/份，网上支付，售后不退（本次公告为第二次发布，第一次已支付招标文件费用的投标申请人本次不收取标书费）。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0月09日14时00分（投标文件现场递交时间2021年10月09日13：30至14：00，逾期不予接受）

递交方式：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中路511号4幢西半部分3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10月09日14时00分

开标地点：江苏省太仓市苏州中路511号4幢西半部分3楼开标室

七、其他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投标人应于2021年10月09日14时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江苏正华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太仓分公司，投标保证金具体交纳信息详见招标文件，请务必注明项目的招标编号。

2、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

2.2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3 法人的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投标（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特殊情况外）。

3、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4、疫情防控要求：根据防疫指挥部要求，近14日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供应商投标代表参加现场开标的，如健康码显示绿色，还需提供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报告阴性证明。健康码显示为黄色、红色的将被拒绝进入开标场地。投标人到场代表须身体健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交易项目人员登记表》（见第二章 投标文件格式，本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出示开标当日绿色苏康码、大数据通信行程卡，佩戴口罩、量体温。因现在疫情变化较快，存在因防疫措施导致不能进场的风险，供应商应按最新的防控要求提前做好准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纪委。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

地 址：太仓市浮桥镇通港东路1号

联 系 人：薛女士

电 话：0512-53183256

电子邮件：tingting@suzhouterminals.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正华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宝带西路1566号新锐科创中心2幢13楼

联 系 人：朱晓峰/陆鸣阳

电 话： 18018106622

电子邮件：jszh\_tc@163.com